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 2026-024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93号）同意注册，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钱江水利”）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66,630,837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1,020,898.6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650,266.16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2,370,632.4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2月2日全部存入本公司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认购缴存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12月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491号）。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81,020,898.64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650,266.16

二、募集资金净额	572,370,632.48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37,829,522.81
本年度使用金额	57,981,342.49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77,286.81
其他-具体说明	2,274,126.8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80,211,180.8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本公司制定了《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本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于2024年12月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同时，本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子公司福州钱水水务有限公司、兰溪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丽水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平湖市钱江独山水务有限公司、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漳州常华钱水水处理有限公司和舟山市岱山自来水有限公司已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于2024年12月分别与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07338010003	80,208,978.98	使用中
兰溪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9901402310000	2.35	使用中
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9901252210000	956.56	使用中
丽水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7906466810000	165.02	使用中
平湖市钱江独山水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14024010000	466.15	使用中
福州钱水水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22057110000	0.00	使用中
舟山市岱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22056610000	611.77	使用中
漳州常华钱水水处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22057310000	0.00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已完成置换。

2025年1月9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10,938,571.37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367,924.53元，合计置换金额312,306,495.90元。2024年12月27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10890号）。保荐机构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意见，均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胡村水厂工程（一期）项目	14,134.97	4,913.50	4,913.50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岱山县岱北水厂工程项目	8,500.00	3,554.13	3,554.13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兰溪市登胜水厂工程项目	10,100.00	5,904.19	5,904.19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污水处理厂中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一期）	8,700.00	3,696.41	3,696.41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常山华侨城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4,100.00	2,649.58	2,649.58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永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五期）工程项目	8,902.09	10,858.14	8,902.09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平湖市独山港区工业水厂三期工程项目	2,800.00	1,473.96	1,473.96	2025 年 1 月 16 日	2025 年 1 月 9 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1月9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及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内），在授

权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理财产品的收益情况及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投资金额、是否如期归还信息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		
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8,800.00	结构性存款	2025/10/15	2026/1/6	2025 年 1 月 9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83 天结构性存款	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8,800	2025/10/15	2026/1/6	2026/1/6	0	1.91%	38.22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

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本次所有募投项目均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公司在整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质量和效果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加强各个项目建设环节的成本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有效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其中，“胡村水厂工程（一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5,682.01万元，“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污水处理厂中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5,003.59万元，共计节余募集资金10,685.60万元。

本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前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0,685.60万元（实际金额以扣除应付未付金额后，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永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五期）工程项目”和“平湖市独山港区工业水厂三期工程项目”。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 年 12 月 2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0,685.60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胡村水厂工程（一期）项目	5,682.01	用于募投项目	永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五	18,066.49	18,066.49	2025 年 8 月 27 日	

			期) 工程项目				
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污水处理厂中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一期)	5,003.59	用于募投项目	平湖市独山港区工业水厂三期工程项目	4,321.20	4,321.20	2025 年 8 月 27 日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 年 12 月 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98.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581.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 变 更 项 目 ， 含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	截至期 末承诺 投入金 额(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2)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金 额与承 诺投入 金额的 差额	截至 期末 投入 进度 (%) (4) =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具 体到月份）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部 分 变 更 （ 如 有 ）						(3) = (2) - (1)	(2) / (1)			效 益	
胡村水厂工程（一期）项目			14,134.97	8,452.96	8,452.96		8,185.85	267.11	96.84	2024 年 7 月	56.82	是	否
岱山县岱北水厂工程项目			8,500.00	8,500.00	8,500.00	1,655.27	6,659.98	1,840.02	78.35	2025 年 10 月	37.26	是	否
兰溪市登胜水厂工程项目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892.52	10,100.00		100.00	2025 年 1 月	54.98	是	否
福州江阴港城经济区污水处理厂中期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一期）			8,700.00	3,696.41	3,696.41		3,696.41		100.00	2024 年 8 月	90.15	是	否
常山华侨城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4,100.00	4,100.00	4,100.00		2,649.58	1,450.42	64.62	2024 年 12 月	141.63	是	否

永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五期）工程项目			8,902.09	18,066.49	18,066.49	1,948.99	14,656.46	3,410.03	81.13	2025 年 8 月	886.77	是	否
平湖市独山港区工业水厂三期工程项目			2,800.00	4,321.20	4,321.20	301.35	3,632.81	688.39	84.07	2025 年 6 月	629.67	是	否
合计			57,237.06	57,237.06	57,237.06	5,798.13	49,581.09	7,655.97	86.62		1,897.28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均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57,237.06 万元；

2、2025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10,938,571.37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述募集资金已完成置换；

3、上表中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指募投项目完工或通水的时间。